

**2026 年全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
湖北省航空航天产业职工技能竞赛
民航运控赛项技术文件**

2026 年 10 月

目 录

一、命题原则	1
二、竞赛形式	1
三、竞赛内容	1
四、竞赛规则	3
五、评分标准	5
六、计分规则	6
七、理论考试样题	7
八、申诉与仲裁	9
九、其他事项	9

一、命题原则

依据《2026 年全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湖北省航空航天产业职工技能竞赛民航运控赛项实施方案》，参照民航运控岗位国家职业能力相关要求，结合岗位履职实际开展本赛项理论及实操命题。命题坚持“以赛促学、以赛促训”，立足岗位真实作业场景，重点考核选手综合业务能力，用于本赛项理论及实操竞赛命题工作，确保命题科学规范、贴合实操、公平公正，实现选拔高技能运控人才的办赛目标。

二、竞赛形式

本赛项为单人赛。每名选手独立完成理论考试；实操环节以 2 人队伍形式开展，每名选手核算独立个人成绩，依据个人总成绩进行个人排名。

三、竞赛内容

竞赛内容包含理论考试、实际操作比赛两部分。理论考试满分 100 分，占个人总成绩 30%；实际操作比赛满分 650 分，占个人总成绩 70%。

（一）理论考试

1. 考试时长：120 分钟

2. 竞赛方式：计算机终端机考，系统自动阅卷。

3. 题型与分值设置（总题量 100 道，总分 100 分，每题 1 分，仅设置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判断题以选择题选项形式呈现）

— 单项选择题 60 题，每题 1 分，共计 60 分

- 多项选择题 30 题，每题 1 分，共计 30 分
- 判断题（选择形式）10 题，每题 1 分，共计 10 分

4. 考试范围

通用模块：党的二十大精神、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民航发展政策、民航职业道德；

规章模块：CCAR-121、CCAR-97 核心规章、民航安全运行管理规定、湖北辖区民航运行管理细则；

专业模块：航空气象、通讯导航、机型性能数据、航图程序、航班运行控制、签派放行、机场现场指挥、机坪运行管理、货运管控、危险品运输、特种作业保障；

应急模块：航班调整、流量管控、特殊天气处置、设备故障处置、大面积航班延误处置基础理论；

附加模块：民航专业英文词汇、短句等。

（二）实际操作比赛

决赛现场实际操作采用现场竞赛方式开展，环节预计时间 2 小时左右，以决赛现场竞赛实际为准。本项目为团队协作完成，核算选手个人成绩，满分 650 分。实际操作为 2 人团队现场竞技模式，队内 2 名选手协同参与全部任务，裁判组对每名选手分别进行独立打分，综合考核选手业务基础、独立处置能力、团队配合、临场应变以及综合业务实力。

实操设置 5 个考核模块：

1. 抢分环节：小组所有成员同时参加，重点考验答题正确率

与作答速度，检验参赛选手民航运控业务基础功底。

2. 单独答题环节：每队成员分别独立作答，重点考验选手独自处置岗位业务问题的能力，充分体现选手个人业务水平。

3. 共同答题环节：小组两名队员共同研讨作答，重点考验小组内部团队配合程度，体现团队协同分析、解决复杂业务问题能力。此环节个人得分为当前队伍得分*1/2。

4. 抢答环节：所有参赛队伍选手同步参与抢答，重点考验临场快速应对处置能力，体现小组团队反应与默契程度。此环节个人得分为当前队伍得分*1/2。

5. 挑战环节：由小组成员共同完成答题，考验队伍风险选择判断与参赛信心，充分展现团队综合业务绝对实力。此环节个人得分为当前队伍得分*1/2。

实操说明：赛题由专家组赛前命题并签署保密协议，现场下发任务。赛场统一提供答题相关参考纸质资料，禁止带入外部资料、智能电子设备。

四、竞赛规则

（一）理论考试规则

1. 参赛选手凭本人参赛证、身份证进入考场，按指定机位就座，不得擅自调换座位。

2. 竞赛开始，迟到 15 分钟以上禁止入场，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竞赛。

3. 考场仅允许携带员工证、答题笔；禁止携带 EFB、平板、

计算器、手表、纸张、手机等任何电子及纸质资料进入考场。

4. 考试期间禁止交头接耳、传递物品、偷看提示、使用通讯工具，出现作弊行为，选手本项成绩记 0 分，同时取消所在团队全部竞赛成绩。

5. 考试结束信号发出，选手立即停止答题，等待系统提交，拖延不交卷按无效处理。

（二）实际操作比赛规则

1. 检录抽签：各参赛队提前 30 分钟到检录处检录，抽取参赛顺序；未按时完成检录视为放弃本赛项。选手不得泄露个人及所属单位信息。

2. 设备与资料：赛场统一提供答题纸质参考资料、答题用纸、书写工具。严禁选手自带任何资料、存储介质、智能电子设备。

3. 竞赛流程

1) 参赛队伍就位，检查赛场物资，确认无误后向裁判示意，裁判下达开赛指令同时开始计时。

2) 按照抢分环节、单独答题环节、共同答题环节、抢答环节、挑战环节顺序依次开展竞赛，各模块遵照现场时限要求完成作答。

3) 各模块严格遵守现场子任务时间限制；超时作答部分不予计分。

4) 全部模块竞赛结束，队伍停止一切作答，裁判记录各模块得分。

5) 竞赛过程禁止队伍之间交流、传递资料；选手不得离开竞赛指定区域，如需离开必须经现场裁判许可。

4. 答题作答要求：单独答题环节，同队选手不得互相提示、交流；共同答题、挑战环节允许队内 2 名选手内部研讨，不允许与其他队伍沟通；抢答环节以裁判判定抢答成功队伍获得答题资格。

5. 赛场禁止行为：

- 不得私自复制、抄写、带走赛题、答题草稿，所有资料赛后统一回收；

- 不得提示、干扰其他参赛队伍，违规直接本队所有选手实操计 0 分；

- 严禁冒名顶替、换人参赛，一经查实取消全队竞赛资格。

6. 设备异常：赛场设备出现非人为故障，选手第一时间报告现场裁判，经裁判长核实确认，可酌情补时；选手误操作导致设备问题不予补时。

7. 竞赛结束，队伍整理工位，经裁判确认后后方可离场。

五、评分标准

（一）理论考试

计算机系统自动阅卷，按卷面结果直接给出得分，满分 100 分。

（二）实际操作比赛

由多名裁判组成裁判组，负责实操环节得裁判评分工作。

第一环节抢分环节由软件自动根据标准答案计分，个人单独计分，团队分取两名选手个人得分和值。

第二环节独立答题环节由裁判根据得分标准为每名选手打分，取平均分作为该选手实操得分，团队分取两名选手个人得分和值。

第三环节共同答题环节主持人裁判组根据标准答案确定每支队伍答案正确是否，该题得分=题目基准分+额外加分（答错队伍数量*5分）+奖励分（前三名最快答对题目队伍获得奖励分30、20、10分），此环节每名选手得分为队伍得分*1/2，取该环节所有题目得分之和作为该队伍此环节团队分。

第四环节抢答环节现场主持人根据标准答案确定正确与否，并按照规则计分（答对加分，答错或者抢答、超时扣分），此环节每名选手得分为队伍得分*1/2，团队分取该环节本队伍得分。

第五环节挑战答题环节由裁判根据得分标准为每只队伍打分，取平均分作为该队伍评审分，队伍最终得分=该题本队评审得分+挑战得分【即 $2 * (\text{本队评审得分} - \text{挑战队伍评审得分})$ 】-扣分（如有不接受挑战情况每次扣20分），此环节个人得分为当前队伍得分*1/2。。

六、计分规则

（一）成绩组成

1. 个人总成绩

个人总成绩=理论成绩（占30%）+实际操作成绩（占70%），

理论满分 100，实操满分 650。

2. 团体总成绩

团体总成绩=本队 2 名参赛选手个人总成绩相加

（二）成绩排序

1. 个人名次：按照个人总成绩从高至低排序；

— 若个人总成绩相同，实操成绩高者排名靠前；

— 总成绩、实操成绩均相同，则对比实操比赛第一环节（即抢分环节）成绩得分；

— 如依旧同分，对比实操比赛第二环节（独立答题环节）得分；仍相同，由竞赛领导小组裁定。

2. 团体名次：按团体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

— 团体总分相同，对比队伍两名选手实操比赛第三环节（共同答题环节）成绩之和；仍相同，对比队伍两名选手第五环节（挑战环节）成绩之和；仍相同由竞赛领导小组确定最终名次。

（三）评分原则

裁判员服从裁判长统一领导，严格依据评分标准，公平公正开展评判，严格保密评分信息；裁判长统一把控全场执裁尺度，对争议打分进行复核，保障竞赛评判严肃性。

七、理论考试样题

样题 1 【单选题】

按照 CCAR-121 规定，签派放行航空器时，放行签派员不需要评估以下哪一项？（ ）

- A. 航路气象条件
- B. 航行通告 NOTAM
- C. 机组休息期与执勤时间
- D. 航空公司员工考勤记录

答案：D

样题 2 【多选题】

发生大面积航班延误时，运控岗位需要开展的工作包含（ ）

- A. 评估机场、航路运行限制
- B. 制定航班调整、取消、备降方案
- C. 向空管、机场、地面保障单位通报信息
- D. 无需留存处置记录

答案：ABC

样题 3 【判断题（选择形式）】

题干：航空器带有 CDL 缺陷放行，签派员只需要记录，不需要确认对飞行的影响。

- A. 正确
- B. 错误

答案：B

样题 4 【单选题】

“SIGMET”代表含义是（ ）

- A. 重要气象情报
- B. 航行通告
- C. 气象实况报文
- D. 机场预报

答案：A

八、申诉与仲裁

1. 在竞赛过程中，参赛队伍如认为出现评判不公、工作人员违规等情况，优先向现场项目裁判组沟通寻求解决方案；项目裁判组无法解决的，由参赛队领队，在对应环节成绩公示后 60 分钟内提交书面申诉报告，写明申诉事由、事实依据。超过时限、事实依据不足不予受理。

2. 异议必须在选手成绩锁定之前提交至监督仲裁组，并附上相关证据材料；经核实，属于技术性争议交由裁判组复核；非技术性争议，由监督仲裁组给出最终裁决。

3. 申诉队伍可以放弃申诉；仲裁组裁决为最终结果，不得二次申诉，参赛队伍不得拒绝仲裁结果，严禁扰乱赛场秩序。

九、其他事项

1. 参赛选手必须按照赛程时间参加检录，未按时检录视为放弃对应项目竞赛；参赛出场顺序全部现场抽签确定。

2. 参赛选手、队伍仅允许使用赛场提供的器材、资料，严禁自带参考资料、存储介质、通讯电子产品，一经发现取消涉事选

手及本队竞赛资格。

3. 竞赛全过程遵守民航岗位安全运行相关规范，答题、作答行为符合岗位职业素养。

4. 选手必须服从裁判指令，竞赛期间不允许擅自终止竞赛流程，违规视情节扣分或者取消竞赛成绩。

5. 报名资格造假、冒名顶替、替换参赛选手，直接取消参赛资格以及全部成绩。

6. 参赛选手出现作弊、使用通讯工具、扰乱赛场秩序、竞赛结束后强行操作等行为，涉事选手本赛项全部成绩计 0 分。

7. 损坏赛场设备设施，由参赛选手所属单位承担赔偿责任。

8. 本技术文件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